

臺中榮民總醫院耳鼻喉頭頸部招訓 115 年度第一年住院醫師甄選公告	
機關名稱	臺中榮民總醫院
人員區分	聘用人員
職 稱	住院醫師
名 額	暫定正取 3 名(限自費生)、備取若干名。 ※實際名額依照衛福部公告訓練容額調整。 ※備取人員候用期限依各專科醫學會規定辦理。 ※國軍醫院醫師均依專案辦理代訓，不列入甄選對象。
性 別	不拘
工作地點	臺中市臺中榮民總醫院
上網期間	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
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中醫學系選醫學系雙主修畢業者。 2、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師類科考試及格者。 3、持有本國醫師證書者。 4、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完訓證明或在訓證明或經各專科醫學會採認相當證明。 5、具中華民國國籍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者。 6、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錄用。 7、本院受訓之PGY者甄選住院醫師筆試總分加10分，以本院名義發表SCI論文(限第一/通訊作者發表，且本院醫師或研究人員等須為並列第一/通訊作者)，得依發表論文類型再加入，上限5分。(1)原著論文1篇加5分。(2)綜論1篇加3分。(3)病例報告1篇加2分。若總分同分時以本院PGY優先。
工作項目	耳鼻喉頭頸部醫療業務
工作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報名方式 (含檢具文件)	1、報名需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截止日前完成線上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IkmrRq7vsqrV3vuMLcUVSL7iZkZuXg0kxypxSgnv4JAQYcw/viewform?usp=dialog 並 E-MAIL 電子掃描 PDF 檔及紙本文件繳寄。 2 電子掃描檔 E-MAIL 請下載報名表繕打，並將報名表及第 4 點所列之應檢附證件依序掃描 PDF 檔 E-MAIL 至：ginalin0217@vghtc.gov.tw 3、紙本請列印報名表(含自傳)，於截止日前，連同第 4 點所列之應檢附證件依序以 A4 紙張規格輸出後裝訂，親送或掛號郵寄憑辦，郵寄信封外請註明【應徵住院醫師】，以郵戳日期為憑，逾期或證件不全者，恕不予受理，經審查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者，一律以 E-MAIL 回覆通知。紙本應徵資料需依規定存查，恕無法歸還。(通信報名地址：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臺中榮民總醫院耳鼻喉頭頸部；聯絡電話：04-23592525#83605；聯絡人：林小姐)。 4、應檢附證件： (1) 畢業證書影本(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翻譯成中文並經我國駐外領館處驗證)。 (2) 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3) 衛生福利部核發醫師證書影本。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 在學成績單或成績證明影本(成績單需載明全年級總人數及名次)。 (6) 實習證明、PGY 完訓(在訓)證明或在職證明各乙份。 (7) 男性報考人須繳驗退伍令、補充兵役或免服兵役證件或在役證明。 (8) 本院聘用住院醫師欲轉入本科者，報名時應同時檢附簽奉核准之轉科同意書。
甄選程序	考試日先實施筆試再辦理面試，報考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1、甄試項目：筆試(佔 50%)、面試(佔 50%)。 2、筆試、面試日期：114 年 11 月 7 日下午 13:45 報到(如有變更另行通知)。 3、報到地點：本院門診大樓後棟 6F 耳鼻喉頭頸部辦公室(如有變更另行通知)。
其他注意事項	1、考試日期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更改，另行通知。 2、所附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不實等情事者，取消其應考及錄取資格。 3、通知錄取後應於收到承辦人電話通知後三日內告知是否報到任職或回函放棄任職同意書，逾期(含未回寄放棄任職同意書)視同棄權、取消錄取資格。 4、其他招考的問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耳鼻喉頭頸部總醫師(04)23592525 ext. 82672、聯絡人林小姐ext. 83605或來信ginalin0217@vghtc.gov.tw